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发表专项说明如下：

2020年度法兰泰克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情况：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23,380.90万元，占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99%，担保均无逾期情况发生。

截至2020年末，公司对参与供应链融资的高空作业平台客户所支付的货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9.99万元，占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01%，无逾期情况发生。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发生的担保均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内，各项担保行为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担保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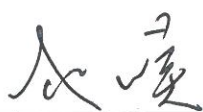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



杨克泉



戎一昊



宋 晏